

南乐县人民政府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 告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南乐县人民政府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原则，进一步细化政务公开工作任务，完善制度机制和平台建设，不断提高政务透明度、施政公信力，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晓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

（一）主动公开

积极推动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尤其是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提高政务公开的“含金量”和政策解读覆盖面，通过政府门户网站加强信息公开。2023 年我更新完善调查征集、重大会议信息和建议提案办理等栏目 30 多个，通过政府门户网站发布信息 934 条，办结政府信箱 139 件。

（二）政策解读

根据上级要求，围绕提高人民群众知晓度目标，主动公开了乐政、乐政办、乐政文等文件 48 件，并及时开展了公开文件解读工作。

（三）依申请公开

根据《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等文件条例规定，在政府信息公开平台下设“政府信息公开指南”“依申请公开”专栏，公布了南乐县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表、南乐县政府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流程图，同时可在网站直接提交申请公开。2023 年以来，接收依申请公开件 4 件，已按照规定回复 4 件。

（四）平台建设

根据《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等文件规定，在县政府网站建设了“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并建设了“政府信息公开指南”“政府信息公开制度”“法定主动公开内容”“政府信息公开年报”“依申请公开”栏目。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75991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024		
行政强制	12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261.09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1	0	0	0	0	0	11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5	0	0	0	0	0	5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5	0	0	0	0	0	5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1	0	0	0	0	0	1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1	0	0	0	0	0	1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1	0	1	2	2	0	0	4	1	0	0	0	1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是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数量还需要增加，公开的内容需要进一步细化，信息公开不全面；二是政府信息公开人员队伍能力建设有待加强。下一步，我县将从以下几个方面改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一是负责信息公开部门提高工作的统筹协调能力，加强与各部门的沟通交流，扩大信息公开的范围，提升信息公开的全面性；二是加强政府信息公开人员队伍建设，加大培训力度，增强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重要性的认识，提高工作人员的业务能力。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